

欽定大清會典事例

欽定大清會典事例卷二百九十七

禮部

朝會

元日 長至

萬壽聖節一

元日。○天聰元年元旦。徹樂停燕。○六年元旦。太宗文皇帝御篤恭殿受賀。次日筵燕。○順治元年元旦。受賀停燕。免上表及年例進獻。○八年元旦。

世祖章皇帝率大臣侍衛等詣

皇太后宮行禮畢。

御殿受賀。○康熙二十九年

諭。自昔帝王敬天勤民。凡遇垂象示儆。必實修人事以

答天戒。頃欽天監奏推算日食。當在三十二年正月朔日。夫日食為天象之變。且又見於歲首。朕兢惕靡寧。力圖修省。大小臣工。務精白乃心。各盡職業。以稱朕欽承昭格至意。其元旦行禮筵燕著停止。○雍正元年元旦。

世宗憲皇帝詣

壽皇殿行禮。不升殿受賀。○二年元旦。

御殿受朝賀宣表。○是年十二月具奏元旦受賀禮儀。諭朕即位之初。諸王大臣奏請元旦升殿受賀。至再至三。朕無可如何。惟於次年受賀。今年元旦升殿讀表。

時朕聽之不禁心傷。悽然垂淚。今尚未過三年。著停止行禮。○諸王大臣復請

升殿行禮。

諭諸王大臣雖請朕俯順輿情。亦當思仰體朕意。朕以為行慶賀禮以示萬國。不若盡孝道以示天下。二年元旦。因行元年之禮。故允所請。去年允行長至之禮。因

聖祖仁皇帝配

天大典。朕不得已勉從眾請。至於御殿進表受賀。不比尋常之御殿謝恩行禮也。朕降此諭旨。諸王大臣著

即遵行。○諸王大臣又奏。孝經言天子之孝。得萬國歡心。以事其先王。今元旦

升殿受賀。錫福兆人。

聖祖仁皇帝在天之靈。必為欣慰。與孝經之義相合。奉諭。諸王大臣引經據典。陳懇再三。著准行禮。其表文但行呈進。不必宣讀。○七年奉

旨。元旦朝賀。凡三品以上之大臣。年逾七十者。不必隨班行禮。俟百官朝賀禮畢。朕還宮後。至乾清門行禮。○八年元旦值

祈穀齋期。改於初六日行禮。○十二年元旦值

祈穀齋期。改於初九日行禮。○乾隆元年元旦。

高宗純皇帝御太和殿。中和韶樂。設而不作。諸王公文

武各官。朝鮮使臣。進表行慶賀禮。表文不宣讀。

○二年元旦。停止朝賀。先是元年十二月

諭。今歲元旦。乃朕御極元年朝正大典。禮制攸關。且在

皇考大事百日之外。是以勉從諸王大臣所請。御殿受

朝賀。明年元旦。尚在二十七月之內。升殿受賀。朕心

不忍。不必升殿行禮。○四十七年元旦。值

祈穀齋期。改於初五日行禮。○五十年

諭。明年正月元旦日食。著停止朝賀筵燕。○五十七年

奉

旨。元旦筵燕停止已久。次歲元旦適值日食。著停止行禮。○五十九年

諭。明年元旦著照五十年之例。不御殿。不受朝賀。是日午後。向有諸王暨皇子皇孫等內廷家燕之例。五十年元旦日食復圓後。曾經舉行。明歲究係六十年周甲年分。所有內廷家燕亦著一併停止。

奉先殿

堂子

先師各等處行禮時。御龍袍貂褂。將屆日食時。仍換

常服。以示寅恭而寓修省。○嘉慶元年元旦。

高宗純皇帝舉行

歸政大典禮成。

仁宗睿皇帝率王公羣臣外藩使臣等於

高宗純皇帝前行三跪九叩禮。○二年元旦。行慶賀禮。

鹵簿樂懸。陳設俱如儀。鑿儀衛官設

仁宗睿皇帝拜褥於

太和殿檻內正中。禮部鴻臚寺官豫設表案於

太和殿內東旁。禮部儀制司官奉王以下文武各

官所進慶賀



高宗純皇帝表文。安設案上。鴻臚寺官引和碩親王以下。入八分公以上。在丹陛上。文武各官。在丹墀內。各照品級。按翼排立。朝鮮暹羅使臣等。立於西班牙百官之末。禮部堂官先行奏請。

仁宗睿皇帝具禮服於

保和殿暖閣。祇候。屆時。

高宗純皇帝御禮服乘輿出宮。

午門鳴鐘鼓。禮部堂官前引。至

太和殿後降輿。

高宗純皇帝御太和殿。中和韶樂作。奏元平之章。

高宗純皇帝升座。樂止。

仁宗睿皇帝在殿內西嚮。祇俟。鑿儀衛官贊鳴鞭。階下三鳴鞭。鳴贊官贊排班。丹陛大樂作。奏慶平之章。

仁宗睿皇帝就拜褥後立。鴻臚寺官引王以下文武各官暨朝鮮暹羅使臣等排班立。鳴贊官贊進。

仁宗睿皇帝進至拜褥上立。王以下衆官暨朝鮮暹羅使臣等皆進立。贊跪。

仁宗睿皇帝跪。王以下衆官暨朝鮮暹羅使臣等皆跪。贊叩興。

仁宗睿皇帝率王以下衆官暨朝鮮暹羅使臣等俱行  
三跪九拜禮贊退。

仁宗睿皇帝仍至原位立。王以下衆官暨朝鮮暹羅使  
臣等皆退復原班立。樂止。鑾儀衛官贊鳴鞭。階  
下三鳴鞭。中和韶樂作。奏和平之章。

高宗純皇帝起座。乘輿還宮。

仁宗睿皇帝仍於

保和殿暖閣少憩。

高宗純皇帝御內殿。

妃等暨

嗣皇后及公主福晉未受封爵

皇子等行禮慶賀如儀。是時禮部儀制司官奉王  
以下文武各官所進慶賀

仁宗睿皇帝表文安設於

太和殿內東旁黃案上。禮部堂官奏請

仁宗睿皇帝御中和殿暨

太和殿行慶賀禮如儀。三年儀節均同。○四年元

旦行慶賀禮。是日早。鑿儀衛豫陳

法駕鹵簿於

太和殿前。陳步輦於

太和門外。陳五輅於

午門外。陳馴象於五輅之南。陳仗馬於丹墀中道之左右。俱東西相嚮。內監設中和韶樂於

乾清宮檐下兩旁。設丹陛大樂於

乾清門內兩旁。俱北嚮。設

仁宗睿皇帝拜褥於

乾清宮檻內正中。鴻臚寺官引和碩親王以下八  
八分公以上。在丹陛上。一二品文武職任大臣  
在甬道上。其餘公侯伯子男暨三品以下文武  
各官在

乾清門外。各照品級按翼排立。朝鮮暹羅使臣等立於西班百官之末。屆時禮部堂官奏請

高宗純皇帝御乾清宮。中和韶樂作。奏元平之章。

高宗純皇帝升座。樂止。

仁宗睿皇帝具禮服。在

乾清宮內西嚮祇俟。鑾儀衛官贊鳴鞭。階下三鳴鞭。鳴贊官贊排班。丹陛大樂作。奏慶平之章。

仁宗睿皇帝就拜褥後立。鴻臚寺官引王以下文武各官暨朝鮮暹羅使臣等排班立。鳴贊官贊進。

仁宗睿皇帝進至拜褥上立。王以下衆官暨朝鮮暹羅

使臣等皆進立贊跪。

仁宗睿皇帝跪。王以下衆官暨朝鮮暹羅使臣等皆跪。

贊叩興。

仁宗睿皇帝率王以下衆官暨朝鮮暹羅使臣等俱行  
三跪九拜禮。贊退。

仁宗睿皇帝仍至原位立。王以下衆官暨朝鮮暹羅使  
臣等皆退。復原班立。樂止。鑾儀衛官贊鳴鞭。階  
下三鳴鞭。中和韶樂作。奏和平之章。

高宗純皇帝起座還宮。

仁宗睿皇帝宮內少憩。樂部和聲署豫設中和韶樂於

太和殿檐下兩旁。設丹陛大樂於

太和門內兩旁。俱北嚮。禮部鴻臚寺官。豫設表案於

太和殿內東旁。禮部儀制司官奉王以下文武各官所進慶賀

仁宗睿皇帝表文。安設於

太和殿內東旁黃案上。鴻臚寺官引和碩親王以下。入八分公以上。在丹陛上。文武各官在丹墀內。各照品級按翼排立。朝鮮暹羅使臣等立於西班百官之末。禮部堂官奏請



仁宗睿皇帝乘輿出宮。

午門鳴鐘鼓。禮部堂官前引。至

中和殿後降輿。

仁宗睿皇帝御中和殿暨

太和殿。諸臣行慶賀禮如儀。○五年元旦。

仁宗睿皇帝不御殿受賀。

堂子行禮還宮後。王公大臣等於

乾清門外階下行禮。○六年元旦。

仁宗睿皇帝不御殿受賀。是日係

祈穀壇齋期。王公大臣等於初四日

仁宗睿皇帝詣

祈穀壇禮成還宮後在

乾清門外階下行禮。○十年

諭。每年十二月中。各省文武大員。及新疆各等處駐紮之將軍大臣等。均有恭賀元旦奏摺。自應以時呈遞。乃上年各處所奏賀摺。遲早不齊。有於十二月初旬。即經呈遞者。其最遲者。則有松筠興肇富色鏗額景燭等。於除夕由驛遞到。而蘊端多爾濟等。直至元旦始行奏到。當經披閱。又別無陳奏事件。竟係專為慶賀請安。特行馳奏。豈不徒勞驛站乎。各省及新疆等

處地方。到京程期。均可按日而計。何難於發摺之始。豫為籌及。至新疆等處。本應於奏事之便。附摺慶賀。何得以元旦新禧一摺。專發驛遞。實屬太不曉事。松筠興肇富色鏗額景熠蘊端多爾濟王衡均著傳旨申飭。嗣後外省及新疆各等處。具奏慶賀元旦之摺。著以十二月初十日以後二十五日以前為率。總於此半月內一律遞到。毋得前後紛歧。有乖體制。○又諭。嗣後各省及新疆等處。陳奏慶賀元旦之摺。著展期以十二月十五日為始。至二十五日為止。一律遞到。毋得過於遲早。致涉參差。○二十五年元旦值

祈穀齋期。改於初五日行禮。○道光元年元旦。

宣宗成皇帝御太和殿。中和韶樂。設而不作。王公百官朝服進表。行慶賀禮。表文不宣讀。○二年元旦。

宣宗成皇帝不升殿受賀。王公百官四品以上在

乾清門外。五品以下在

午門外行禮。○是年十一月

諭。元旦令節。萬壽慶辰。王大臣等呈遞如意。藉申頌祝。應示以限制。自明歲元旦為始。親王郡王。無論內廷外廷行走。俱准呈遞。貝勒貝子。公。惟內廷行走者。准其呈遞。軍機大臣。內務府大臣。毋論品級。俱准呈遞。

南書房翰林。惟一二品大員。准其呈遞。其三品以下翰林。遇萬壽大慶之年。准其呈遞。上書房行走總師傅師。遇萬壽大慶之年。亦准其呈遞。其餘年分。概不准呈遞。大學士尚書領侍衛內大臣。俱准呈遞。都統在內廷行走者。方准呈遞。侍郎副都統。俱不准呈遞。御前侍衛。一品者方准其呈遞。乾清門侍衛。概不准呈遞。年班來京文武大員。亦惟一品者方准呈遞。著通行曉諭。其各恪遵毋違。○三年元旦。進表慶賀禮成。光祿寺將親王以下。入八分公以上。所進卓張羊隻設燕。王以下及入燕之大臣官員等。

詣

太和殿前祇俟。

宣宗成皇帝御

太和殿。行慶賀筵燕禮。三十年元旦日食。奉

旨。停止朝賀行禮。

午門前恭進

宣宗成皇帝表文。照

圓明園進表之例。俱穿蟒袍補服將事。咸豐元

年元旦。

文宗顯皇帝御太和殿。中和韶樂設而不作。王公百官

朝服進表。行慶賀禮。表文不宣讀。停止筵燕。○  
二年元旦。

文宗顯皇帝不升殿受賀。王以下。文三品。武二品以上。  
各官在。

乾清門外階下。文四品。武三品以下。各官暨外國  
使臣。於。

午門外排班。不贊。行三跪九叩禮。○七年元旦。

文宗顯皇帝御乾清宮受朝賀。宣表。○八年元旦。

文宗顯皇帝御乾清宮受朝賀。宣表。

午門外行禮。各官移在。

乾清門外。朝鮮使臣在百官之末。十年元旦。文宗顯皇帝御太和殿受朝賀。宣表。照例筵燕。○十一年元旦。恭值。

駐蹕熱河。在京官員。照例行禮。停止筵燕。

行在禮部鴻臚寺官。豫設黃案一於

澹泊敬誠殿內東旁。禮部司官捧王公百官慶賀表文。安設於

殿內東旁黃案上。設各省將軍提鎮等慶賀表文於

大宮門外龍亭內。扈從各官俱蟒袍補服。在



二宮門內外咸集。鴻臚寺官引和碩親王以下。入  
八分公以上。及外藩蒙古王公等。至階下兩旁  
按翼排立。一二品大臣在

二宮門內。三品以下各官在

大宮門內。各照品級按翼排立。後扈內大臣二員。  
禮部堂官二員。前引大臣十員。均於

澹泊敬誠殿後隔扇左右序立。祇俟。欽天監官於  
二宮門外報

升殿吉時。禮部堂官奏請

文宗顯皇帝具龍袍衮服出宮。禮部堂官前引。後扈內

大臣隨從。

御澹泊敬誠殿樂作宣表行禮禮成各退。○同治元年元旦。

穆宗毅皇帝御太和殿中和韶樂設而不作王公百官朝服進表行慶賀禮表文不宣讀。○又

諭同治二年元旦令節著停止升殿其王公大臣文武三品武二品以上各員著在乾清門外階下行禮文武四品武三品以下各員著在午門外行禮。○十三年欽奉

懿旨明年元旦皇帝尚在二十七日期內並著停止升

殿。○光緒二年元旦。

皇帝御太和殿。中和韶樂設而不作。王公百官進表行慶賀禮。表文不宣讀。

附載外官元旦朝覲儀。○凡直省朝覲。司道府廳各官。俱於十二月到京。齋賢否各冊呈遞部院科道衙門。暫宿郊外。毋許入城。部院先行申飭。至歲除日。吏部先期傳令赴部宿。於鴻臚寺報職名。元旦早。祇俟。

午門外。鴻臚寺官引入。隨班行慶賀禮。禮畢各退。部院科道。扃門閱冊畢。具題後。吏部榜示朝覲。

後入城。赴部投遞職名。候過堂考察畢。吏部請旨引

見。前期一日。仍赴吏部宿。次日早。祇候

午門外。鴻臚寺官引至

保和殿前。東西兩班排立。內閣官奉

諭旨。付鴻臚寺官。禮部堂官奏請

皇帝升保和殿座。鴻臚寺官引朝覲各官排班北面立。鳴贊。官贊有

旨。各官俱跪。鴻臚寺官奉

諭旨宣讀畢。各官行三跪九叩禮。退復位立。禮部堂

官由

殿左門進奏禮畢。

皇帝還宮。吏部禮部鴻臚寺官引朝覲各官至

太和門東丹墀內排坐。光祿寺備茶。

賜茶畢。各退。如布政司按察司及代覲道員有條奏  
本章。吏部題請定期

御乾清門。通政司堂官分班引

見。科道掌印官左右侍儀。吏部都察院堂官侍立階  
下。啟奏畢。

皇帝回宮。各退。朝覲各官於常朝日詣

闕謝

恩辭朝各回。卓異官給賞補服緞袍各一。由工部備

辦。交與禮部分給。

按元日外官朝覲。康熙二十六年以後。永遠停止。其議節

仍恭遵雍正特會典載入。以備稽考。

長至。○順治八年題准。長至於次日

御殿。王公百官上表。行慶賀禮。直省文武官進表慶

賀。均如元日儀。○乾隆三年十一月十二日冬

至。十三日值

聖祖仁皇帝忌辰。改於十四日行禮。○二十四年冬至。

御殿受賀。以平定回部。

頒詔中外。○嘉慶元年。禮部題請冬至令節。郊  
天次日。

高宗純皇帝御殿。

仁宗睿皇帝率王公百官行慶賀禮。禮成。

仁宗睿皇帝御殿受賀。奉

敕旨。今年冬至。著照向例停止行禮。二年三年同。○六  
年。冬至次日。

御殿受賀。○道光二年奉

旨。禮部題請於冬至次日行慶賀禮。本年十月二十五  
日。始滿二十七月服制。朕甫經釋服。若於冬至次日。

御殿受賀。為時甚近。朕心實有不安。所有本年冬至行禮。著即停止。於明歲照例舉行。○三年冬至次日。御殿受賀。○十三年奏准。十一月十二日冬至令節。賀表例於十三日恭進。惟係

聖祖仁皇帝忌辰。照乾隆六十年之例。於十二日聖駕還宮後恭進。○三十年奏准。冬至令節。係在二十七箇月之內。毋庸進表。○咸豐二年

諭。現在盜賊未平。河決未堵。本年冬至升殿受賀典禮。著即停止。○五年奏准。自本年冬至令節起。嗣後慶

賀



皇上三大節。前一月應題禮儀。及前三日應進禮節。均照常例敬謹辦理。

萬壽聖節。崇德元年定。

聖節日

御殿進表慶賀儀與元日同。五年

諭。朕躬膺寶錄。敬迓鴻庥。值壽域之宏開。敷天同慶。宜仁風之普被。率土均霑。特頒肆赦之條。用沛好生之德。茲萬壽之辰。朕普施恩澤。自諸王以下。以及庶民。罔不霑被。即有罪之人。亦欲恩及之。除十惡外。餘罪概行肆赦。有以赦前事首告者。法司不准審理。其已

議而未經結案者赦之。若赦後有隱匿偷盜者。仍行治罪。○順治八年題准。嗣後

聖節日。

皇帝先謁

太廟行禮。次詣

皇太后宮行禮畢。

御殿受賀。○康熙四十二年。

聖祖仁皇帝五十萬壽。先是王公百官奏。今年三月十

八日。

皇上五旬大慶。茲

聖駕巡閱南河。臣等請於

駕發之前。豫行慶賀禮。恭進韋馬緞疋等物。奉

諭。朕之誕辰。爾等如此進獻。在外督撫。亦必效之。朕必  
不受。朕素嗜文學。爾等諸臣有以詩文獻者。朕當留  
覽焉。屆期。

聖祖仁皇帝詣

皇太后宮行禮。停止朝賀。仍

頒詔天下。○五十年

諭。朕於壽日。停止朝賀。已二十餘年。茲諸王羣臣。以今  
歲當五十年昇平之會。特請御殿行禮。以愜中外仰

望之心。公疏奏陳。詞意誠懇。朕勉順羣情。應如所請。

欽此。屆期。

聖祖仁皇帝率王公等詣

皇太后宮行禮畢。

御殿。百官上表慶賀如儀。停止筵燕。○五十二年。

聖祖仁皇帝六十萬壽聖節。直省官員紳士耆庶。均豫

期赴

闕。自三月初一日為始。分建龍棚。自西直門至

暢春園。相屬二十里。恭祝

萬壽。十七日。

聖祖仁皇帝御輦。陳

大駕鹵簿。由

暢春園進

宮。王公內外臣民夾道分班跪迎。是日遣宮祇告

天

地

宗廟

社稷。至日。

御殿受賀。啟

大清門。中外臣工外藩王公使臣上表稱賀。軍民

耆老皆准於

午門前行禮。排班直至正陽門外。是日頒

詔。分遣官致祭

嶽鎮海瀆長白山。

帝王陵寢。

先師闕里。○是年前期。禮部題請慶祝。奉

旨。朕御極以來。萬國安寧。惟賴

祖考得國之正。積福之深。在位五十餘年。壽屆六十。憂  
勞倍增。血氣漸憊。惟恐愈久而力不支。願不遂。以致  
不克終始如一。朕惟知惕厲而已。並非有心祈求甲

子之周也。覽禮部奏。悉屬虛文。朕惟願為臣清正。為子盡孝。思垂令名於後世。孜孜然以至鬚髮皆白。心神耗散。歷盡憂勞。蕩平險阻。如古帝王時。弟友兄愛。人人皆讀正書。勉盡職業。國安民治。盜賊寧息。各以血誠實意。為朕六旬慶祝。朕即嘉納。此外朕無所嗜好。所奏不准行。○三月。萬國祝釐。臣民雲集。

闕下。

諭。朕昨日回宮。見各處為朕六十萬壽。保安祈福祝延者。不計其數。朕實涼德。自覺愧汗。從來帝王之治天下。罔不以民生為念。若為一己之私。即不能擴而充。

之。朕若早知。必豫止之。今事已成。難拂衆志。夜來思之。朕所以為天下萬國蒼生之主者。百姓安。即朕之安。天下福。即朕之福。若能祈求雨暘時若。家給人足。則朕安寢無憂。卻病延年矣。傳知各處。凡有祝延者。必求雨暘時若。萬邦咸寧為先。朕已老矣。有若無實。若虛。夙夜匪懈。履薄臨深之志。與日並增。豈敢自滿假乎。○是月二十五日。

賜燕廷臣。及直省來京慶祝

萬壽臣民年六十五歲以上者於

暢春園。



諭各省老人云。書稱文王善養老。孟子云。七十者。非帛不暖。非肉不飽。帝王之治天下。發政施仁。未嘗不以養老尊賢為首務。近來士大夫動言移風易俗之效。驗而不暇。講孝弟之本心。朕因今日之會。思孝弟之念。少輕。而求移風易俗。是其所厚者薄。而薄者厚矣。若天下之人。皆知孝弟為首重。此端移風易俗之本。禮樂辭讓之根。非淺鮮也。昨日甘霖大沛。四野霑足。朕心大悅。爾等毋誤農時。速回本地。○又

諭前旨載入上諭十六條內。通行直省府州縣。及凡有土司之處。於朔望並行宣講。以廣教化。○又題准。嗣

後

聖節日。一月內不理刑名。○又奏准。每歲三月十八日  
聖節。百姓虔齋祝嘏。止屠一日。○六十年

萬壽節。停止行禮筵燕。奉

諭。朕素性不喜行慶賀禮。是以元旦日惟照例行禮。停  
止筵燕。雖萬壽日亦久不行慶賀禮。今王大臣等為  
朕御極六十年。奏請慶賀行禮。欽惟

世祖章皇帝因朕幼年時。未經出痘。令保母護視於紫  
禁城外。

父母膝下。未得一日承歡。此朕六十年來抱歉之處。正

月初七日。

世祖章皇帝忌辰。二月十一日。

孝康章皇后忌辰。朕何敢於正月初七二月十一日以前。行慶賀禮。又現在西陲用兵。地方官民運米送餉。甚屬勞苦。山陝二年歉收。民有流離者。去歲陝省地震。兵民受傷。今歲沙城地震。即京城地亦微震。正當君臣憂勤求治之時。何喜之有。此所奏不准行。○雍

正元年

諭。朕惟自古帝王。撫御寰宇。治化隆盛。中外臣民紀功述德。頌禱情殷。故天保之詩。卷阿之什。擬升恆於日

月。期純嘏之彌長。祝釐之詞。形諸歌詠者。往往有之。  
我

聖祖仁皇帝御極六十餘年。至治神功。參兩天地。深仁  
厚澤。超邁百王。溥海內外。無不食德飲和。淪肌浹髓。  
臣工黎庶。無以致其感激愛戴之誠。故每於

萬壽聖節。京師暨直省各建道場。誦經祝壽。總因

聖祖仁皇帝恩德及人者至久。感人者至深。諸臣於無  
可報答之中。勉竭忱悃。以普天同慶之心。效華封稱  
祝之意。在諸臣亦藉以自盡其心耳。今朕嗣位之初。  
夙夜祇懼。不敢少懈。所以立政圖治者。安能及

聖祖之萬一。爾諸臣工於朕誕日。儻仍照從前建立道場。自此後將成定例。在京王公以下及部院等官。未免從事靡文。稽遲公事。在外文武大吏。亦恐科派屬員。貽累地方。且以有用之財。供無益之費。既非朕以勤儉勵有位之心。亦非朕以康阜期海內之意。尚虛文而無裨實政。朕甚無取焉。特宣布中外。於朕誕日。毋得建立祝壽道場。但冀內外諸臣。各殫厥心。勉襄化理。勤修職業。利濟蒼生。以慰朕宵衣旰食之焦勞。即不啻天保卷阿之祝頌矣。若不遵諭旨。朕必加以處分。不少寬貸。○五年

諭聞會試舉人。感朕特恩。以今年為朕五十萬壽。特於京城寺廟。設立經壇。以申頌祝之意。此舉甚為虛妄。朕臨馭天下。孜孜求治。凡所行之事。惟以循理為本。誠以理之所在。即

天意所在。感孚默應。捷於影響。若朕所行悉合於理。則問心無愧之處。即可以對越神明。而輿情之頌禱與否。皆可置之不問。儻所行不合於理。雖有祝釐祈福之繁文。正所謂獲罪於天。無所禱也。朕儆戒乾惕之切。無時或釋於懷。舉人乃平日讀書明理之人。當效法古之聖賢。豈可為此世俗誕妄之舉。且朕正念士

子貧寒者多。歸途艱於資斧。是以賞給路費。今乃費於無用之地。尤不能體朕之心矣。倡為此舉者。必係生事浮夸之輩。本應查出究問。但念羣情踴躍。聞風附和者多。姑免深究。其所設經壇。即行禁止。朕又聞各省督撫。因朕今年五十萬壽。欲購覓玩好之物。以為進獻者。此舉尤為不可。夫地方大吏。偶有進獻方物土產者。不過借此以達其瞻仰之意。朕酌量收納。又復隨便分賜廷臣者。亦所以聯君臣上下之情。若今年亦止照每年之例備辦。尚准其奏達朕前。儻別有玩賞之物。概不寓目。朕仰賴

皇考福庇。在藩邸數十年。所蓄器玩頗有。及即位後。見宮中傳留古玩器皿。皆質樸之物居多。實無奇異為人所罕見者。視朕藩邸所藏。尚屬不逮。朕深用抱愧於懷。朕意欲俟暇時。將宮中所有之物。或係皇考傳留。或朕藩邸舊蓄。一一分析標記。以明

皇考之儉德。俾世世子孫共知之。又安肯多收玩好。以滋朕心之愧乎。况朕所見甚多。諸臣即竭力購求。亦不能出朕所見之外。不過浪費貲財於市肆之中。令小人得利而已。在朕何所取乎。朕澄清吏治。令督撫諸臣共勵廉隅。即量予公費。不過供其日用之需。安



有餘資。按求玩器。儻轉索之於屬員。又開下吏逢迎。奔競之漸。尚望其秉公督率。整飭官方乎。朕心惟以民安物阜為美。薦賢舉能為貴。儻督撫等秉公察吏。實心為國。行一利民之政。勝於獻希世之珍也。薦一可用之才。勝於貢連城之寶也。當年

皇考五十萬壽時。朕再三懇請慶賀。因觸怒不蒙

俞允。今朕五十壽。躬自舉行。於心實有未安。至於設立經壇。建立碑亭等事。在

皇考當日甚鄙而厭之。因見諸臣願懇之切。隨便聽其舉行。乃朕所深悉者。是以不肯復為。內外諸臣。其共

體朕心。祇遵朕諭。殫竭誠意。屏絕虛文。勉之勉之。

又

諭朕今年五十。前已屢有諭旨。不行慶賀之禮。昨楊名時南天祥奏摺俱稱今年進京慶祝萬壽。朕思

聖祖仁皇帝久道化成。聖德神功。蟠天際地。當年五十聖壽之時。尚未允行慶賀之禮。朕臨御以來。雖時時有勵精圖治之念。又安海宇之心。而實在善政善教。可以造福於社稷蒼生者。何事堪以自信。正當君臣交相儆勉。期於有成。又安可為此粉飾之事。以滋煩擾乎。朕之待下。惟有一誠。諸臣之事君。果矢誠懇之念。

於隱微寤寐之中。尊君親上。如詩書所載元后父母之誼。豈不勝於拜舞彤墀。效稱觴祝嘏之儀節乎。况一人具本奏請來京慶祝。則衆人亦必效法具奏。焉有天下之將軍督撫提鎮。俱離其職守而來京慶祝之理。諸臣既無全來之理。而又各具本章。多此陳奏。即朕所切戒之具文假相也。於吏治民生。有何裨益而為此乎。外任諸臣。俱不必具本奏請來京。止照常年之例行。若有因地方事務。應來陛見者。朕自另降諭旨。其各省耆民等。若有欲來京慶祝者。著地方官切止之。高年之人。長途跋涉。未免勞頓。非朕體恤之

意。儻違朕旨而來京。俱不許奏聞。朕亦不加以恩賜。伊等若果有感恩戴德之忱。何不訓誨子弟。勸導鄉人。使各為良善。各務本業。而乃僕僕道路。以為報效朝廷。即在於此乎。再各省地方。若有指稱萬壽。建立經壇。或聚集梨園。喧譁糜費者。此皆生事不安本分之徒。誘惑愚人。希圖財利。尤宜嚴禁。以杜浮囂詐偽之風。儻地方有司。不行禁止。經朕訪聞。定照欺罔之律治罪。

欽定大清會典事例卷二百九十八

禮部

朝會

萬壽聖節二

乾隆元年

諭朕前降旨。三年之內。不行慶賀禮。今八月十三日為朕誕辰。禮部循例題請。已降旨停止行禮。並令朝臣毋穿蟒衣補服。所有外省慶賀本章。著內閣發還。

又奏准。達

聖節。前後七日。不理刑名。○二年覆准。恭遇

聖節。八月初一至三十日。一月不行刑。○五年

諭八月十三日為朕誕辰。聞內外臣工。以今年為朕三十萬壽之期。欲行慶賀貢獻之禮。朕甚不取。今年春間。外省督撫提臣中。曾有請八月進京。陸見。朕批諭止之。蓋朕年甫及壯。不言慶賀。且朕所望於內外臣工者。總在實心實政。為國家宣猷效力。不在稱觥祝嘏之儀文。著即傳諭內外臣工等。仍照常年之例行。若有在常例之外者。悉皆停止。○六年。

萬壽聖節時

駕幸熱河。

高宗純皇帝詣

皇太后宮行禮畢。

御行殿。扈從王公百官暨外藩蒙古王以下各官行慶賀禮。○又奏准。

萬壽聖節恭遇

聖駕巡幸。扈從王大臣官員於

行宮前行慶賀禮。其班位。王公大臣在網城內。三品以下官在網城外。在京王公大臣官員於

午門前行慶賀禮。筵燕停止。○十五年

諭。今年八月為朕四十壽辰。閱督撫諸臣奏摺。有陳請來京慶祝者。各省將軍督撫提鎮。皆封疆重任。豈有

概離職守來京祝壽之理。一處陳請。他省從而效之。若明知不能悉允所請。而各繕本章。往返批答。徒成具文。豈君臣間以至誠相孚之誼耶。且當年

皇祖聖祖仁皇帝四十五聖壽。

皇考世宗憲皇帝五十聖壽。俱未行慶賀禮。

皇祖壽登六十。始允臣民之請。舉行慶賀。今朕四十壽辰。未屆應行祝嘏之時。何必遽事紛紛陳奏。著傳諭各省文武大臣等。不必具摺奏請來京。諸臣其明體朕意。○十八年奉

旨。元旦長至萬壽三大節。外省文員臬司以上。武員副



將以上例得隨進表箋稱賀。朕思督撫提鎮封疆大員。事皆專達。表賀為宜。藩臬副將。既不得專達章疏。其由督撫附進表箋。亦可不必。且不過由部送閣存貯。並不呈覽。此亦向來虛文陋習。甚無取焉。其概行停止。○二十四年

諭雍正五年恭值

皇考五十萬壽。因會試舉人。請於京城寺廟設立經壇。以申頌祝。欽蒙

頒諭禁止。並

敕各直省督撫。毋得因萬壽進獻玩好。

聖諭有云。朕心惟以民安物阜為美。薦賢舉能為貴。儻督撫等秉公察吏。實心為國。行一利民之政。勝於獻希世之珍。薦一可用之才。勝於貢連城之寶。仰見我皇考恭儉聖德。實為萬世訓行。朕嗣服以來。屢諭各督撫等。不得於方物之外。別有進獻。諒內外大小臣工。無不明體朕意。開歲八月。為朕五十誕辰。惟恐臣僚中。或以萬壽聖節。欲購覓珍奇。共申祝嘏。其各省士民。或且有設立經壇。建立碑亭之事。非先期詳悉傳諭。必將競事浮華。徒滋糜費。甚非所以勵官常惜物力也。朕心深所不取。其飭禁之。至在籍年老諸臣。如

尚書沈德潛侍郎錢陳羣等。若以隨班叩祝。跋涉遠來。亦非朕優體老臣之意。况越歲辛巳。恭逢

聖母皇太后七十大慶。以新春敬奉

安輿。時巡南服。諸臣就近迎

鑾。相見不遠。又何必僕僕道路為耶。著將此通行傳諭知之。○二十五年

諭。今年為朕五十誕辰。已降旨臣工等。不得以合詞慶祝。踵事繁文。至督撫等各進土儀方物。朕不過以其封疆大吏。藉聯上下之情。未可徑斥。若藩臬兩司。其位次本不宜貢獻。前庚午年早經傳旨飭禁。惟託庸

等數人。以兼管關差織造。故不在遣卻之例。乃今日調任甘肅布政使許松佶。具摺進貢。微特不悉朕意。於體制亦屬冒昧。已飭奏事處發還。恐直省各員未能徧曉。效尤之習。不可不防其漸。並將此明白宣諭知之。○三十四年

諭前者朕五十誕辰。恐直省臣民。有啟經壇立碑亭貢獻稱祝之事。或致糜耗物力。曾諭飭禁止。至明年八月。屆朕六十正誕。意中外耆庶。必有以周甲聖節。非五旬大慶比。欲申祝釐以舒愛戴者。情固難卻。而非朕心所樂從。用是明切宣示。朕臨御三十四年以來。

承累洽重熙之盛。海宇敦寧。民氣恬樂。復仰荷

上蒼眷佑。連歲屢豐。方思上答。

洪庥。宏敷闡澤。以嘉惠吾民。益臻熙阜。國家之瑞。莫大於此。且越歲辛卯。即恭遇

聖母皇太后八旬萬壽。璇闈慶典。亘古稀逢。朕將率天下臣民。臚歡舞綵。敬迓

慈禧。自當聽衢巷謳歌。共展尊親之義。又何必因朕躬慶辰。頻年祝嘏。多此繁文縟節為哉。其布告天下。咸體朕意。一切仍遵二十四年所降諭旨。不必舉行。各督撫亦不必以來京叩祝為請。並不必進奉珍玩。及

紬緞表裏等物。在籍大臣中。如尚書沈德潛壽屆期  
頤。錢陳羣亦年逾八袞。不宜復以遠涉致勞筋力。已  
諄復傳諭。令其毋庸親詣京師叩祝。俾黃髮耆臣。領  
袖江鄉父老。攜杖呼嵩。為熙朝盛事。不亦美歟。著將  
此通行傳諭知之。○三十五年

諭本年為朕六旬慶辰。中外臣民。或有以周甲聖節。籲  
請祝釐者。雖出愛戴至誠。但崇尚繁文。必致耗糜物  
力。朕心不以為然。昨歲已明降諭旨。豫為飭禁。今據  
高晉奏稱。江南士民。擬在該處各寺觀。建壇嘽。經演  
戲。稱祝者。殊為未喻朕旨。朕臨御三十五年以來。祇

膺

昊蒼鴻佑。寰宇乂寧。民氣樂和。惟期推仁究澤。嘉惠海  
內元元。益臻康阜。國家上瑞。莫大於是。况歲屆辛卯。  
即恭逢

聖母皇太后八旬。朕將率天下臣工耆庶。舞綵臚歡。敬  
迓

慈禧而隆慶典。若因朕躬誕辰。頻年稱祝。致令多方豫  
備。朕心實所不取。該督等誠切呼嵩。屆期止須率領  
官吏紳士。於萬壽宮照常行禮慶祝。已足共抒忱悃。  
所有建壇演戲等事。概不必行。高晉既有此奏。恐他

省亦有似此瀆陳者。實非朕所樂聞。著再通行明切曉諭。俾咸體朕意。毋有所請。○又

諭。今日各部旗大臣等具奏。以本年為朕六旬慶辰。請於御園豫備慶祝。所奏不必行。園中地本不寬。勢難令文武大臣班聯並列。且越歲辛卯。即恭逢

聖母皇太后八旬萬壽。普天慶洽。朕將躬率臣工。舞綵臚歡。用以敬迓

慈禧。宏敷慶典。九卿等自可共抒忭蹈之誠。若因朕躬誕辰。頻年稱祝。為此無益之舉。實非朕所樂聞。昨歲恐中外臣民。因朕周甲聖節。籲請建設經壇。延釐祝



。徒滋耗糜物力。已明降諭旨。豫為飭禁。今復思大臣中。因萬壽備物進獻者。伊等身膺顯秩。藉此以申忱悃。原非過分。但亦當予以限制。內而大學士尚書都統。外而總督巡撫等。尚可允其奏進。其在侍郎副都統以下。並外省提督學政藩臬等。人數既繁。若紛紛呈進。在諸臣既徒事分心購辦。進覽時朕又增檢閱之煩。甚無謂也。所有伊等豫備之處。概不必行。並飭奏事處毋許傳進。朕臨御三十五年。夙夜孜孜圖治。惟期推仁究澤。嘉惠元元。於以仰答。

列祖貽庥。祇膺。

吳蒼洪眷其所厚期於諸臣者。惟能以朕心為心。以國事為事。愛惠黎庶。整飭官方。行之以實心實力。使綱紀愈期肅清。海宇益臻康阜。其視崇尚繁縟之節。為朕躬稱慶。實為遠勝。况將來由七旬八旬而上。晉衷益高原。可俯順羣情。俾抒誠懇。正無藉此時之喁喁叩請為也。用是明切宣諭知之。○四十四年

諭前因江浙督撫等。以兩省臣民望幸。奏請巡閱河工海塘。已降旨允於庚子春正月。諏吉南巡。至所稱明歲為朕七旬萬壽。欲就近申祝。則斷乎不可。業經宣諭飭禁。蓋朕本意。原以庚子為朕七旬誕辰。辛丑即

為

聖母九旬萬壽。連歲疊逢大慶。中外臚歡。自可聽其抒誠祝嘏。今既不能遂朕初願。朕復何心。為己稱慶。惟念士民想望恩澤。積有歲年。因詔開鄉會恩科。並輪免各省漕糧一周。以洽羣悃。明年南巡回鑾後。俟

北郊禮成。即啟程幸避暑山莊駐蹕。八月慶辰。一切仍照常年例行。若在京受賀。惟恐轉多振觸。遂至山莊以避之。至西藏班禪額爾德尼豫請慶祝。實屬吉祥盛事。是以允其前來。即令於山莊瞻謁。俾從其便。朕並非因其稱祝。先期往就之也。恐內外臣工。尚未能

深喻朕意。仍有以慶典為請者。非惟不能博朕之悅。適以增朕之懷。又豈臣子愛敬之道乎。俟朕八旬大慶。則聽從諸臣稱祝。此次必不允行。又前屆朕六旬萬壽時。自古北口熱河兩處。曾有點綴段落。鑿綵之類。本屬朕所不取。明年尤當嚴禁。將此通諭知之。

### 四十八年

諭。向來內外臣工。每於萬壽慶節。備物呈進。率成例事。今歲秋間。朕自熱河啟鑾。詣盛京恭謁

祖陵。蹕路經由蒙古部落。道里較遠。長途繁費。更多未便。所有本年萬壽貢物。不必先期齋赴熱河呈進。王

大臣及各督撫等。務仰體朕意。毋滋煩瀆。○五十二  
年

諭。朕寅紹鴻圖。仰承

昊眷。臨御五十餘年。壽躋上壽。五世一堂。錫光篤慶。介  
景延禧。允為史冊罕覩。昇平盛瑞。茲王公大臣及直  
省將軍大吏等。以乾隆五十五年。朕八旬萬壽。籲請  
舉行慶典。豫祝蕃釐。覽奏具見誠悃。前此朕七旬慶  
節。內外大臣。奏請恭祝萬壽。朕以徒增糜費。未允所  
請。今內而王公大臣。外而將軍督撫大吏。以朕壽屆  
八旬。臣工身際昌期。久承渥澤。感激歡忭。出自積誠。

朕若仍不允准。無以申臣下臚歡祝嘏之願。轉似近於矯情。且載稽前史。三代以後。帝王克享大年。益國最久者。不過六君。其年逾八旬者。僅梁武帝。宋高宗。元世祖三君。而其在位不過三四十一年。若朕躬膺上壽。海宇乂寧。親理萬幾。孜孜不倦。五十餘年。如一日者。實從古所未有。此皆朕仰賴

上天嘉佑。

列祖垂庥。用能膺受純熙。康彊逢吉。允宜光昭盛軌。以

答

昊貺而洽輿情。著照所請。於五十五年舉行萬壽典禮。

所有一切儀文。俱恭照朕前率天下臣民恭祝

聖母皇太后六旬七旬八旬

萬壽慶典之例備辦。毋得稍有加增。致滋糜費。若內外  
臣工等。不能仰體朕意。惟務踵事增華。鋪張過甚。轉  
非至誠愛戴之心。逮時朕亦必不受也。至此次慶節。  
率土歡騰。宜特沛殊恩。以光鉅典。所有應行加恩各  
事宜。著內閣及軍機大臣。擬開條款進呈。候朕酌定。  
另降諭旨。○五十三年

諭前因五十五年值朕八旬萬壽。經辦理慶典大臣。議  
令各督撫等。分別扣存養廉。備充經費。以遂其效。誠

獻悃之心。因恐該督撫等。既於養廉內酌為分扣。若仍備進萬壽貢物。未免稍形竭蹶。業明降諭旨。是年各督撫等。俱不必呈進萬壽貢物。以示體恤。此次辦理慶典。原因王公大臣等。再三籲懇。出於至誠。不便固卻。是以俯俞所請。特派大臣經理其事。毋任踵事增華。致滋糜費。各督撫等。既分扣養廉以充經費。已抒忱祝嘏。又何必另備貢品。為此繁文縟節乎。各督撫等。承受恩眷。簡任封圻。惟當體朕之心。以為心。其各恪遵諭旨。不但是年。即明年亦概毋庸備進萬壽貢品。以仰副朕諄諄訓諭至意。若督撫等自以養廉



豐厚。所扣經費無幾。又兩年不准備物將度。則其所省之養廉。不為不多。於心有所不安。則前次酌議經費內。道府以下俱得遞減分扣。此等職分較小之員。其所得養廉。不及督撫藩臬之優。雖所扣無多。究恐不無拮据。督撫等如果情切祝釐。莫若即將伊等兩年備物之費。及藩臬多餘養廉。為該省官員酌量代扣。大員等多扣幾分。則較小者即可省扣幾分。自無因此苛派小民之累。而有貪贓壞法。亦可繩之以法。該督撫等誠能如此仰體遵辦。更勝於另備貢品。朕必深為嘉許也。將此再行通諭知之。○又

諭前據王公大臣及直省將軍督撫大吏等。以乾隆五十五年。朕八旬萬壽。願請舉行慶典。已俞所請。其應備儀文典禮。恐不免踵事增華。致滋繁費。因專派大臣董理其事。現在阿桂等酌籌經費。奏定章程。王公大臣及將軍督撫等。分別銀數。於廉俸內坐扣備辦。亦已准行。以遂其效誠抒悃之心。第各督撫等獻忱祝嘏。將五十五年分養廉扣辦。其餘贍廉俸。尚須留為辦公之用。若是年督撫等。仍照每年之例。備進萬壽貢品。未免稍形竭蹶。况所進物件內。如寶座屏風。各宮殿皆有陳設。不便更換。即佛像亦屬過多。無處

供奉亦無另建廟宇之理。其五十五年萬壽貢品。不但各督撫等俱不准其呈進。即王公大臣等亦毋庸備進。至各該省是年應進土貢內。除橘子荔枝石花魚哈密瓜等物。仍照舊呈進。以備薦新之用。其餘土物概行停止。以示朕體恤臣工至意。○又

諭上年八月。王公大臣及直省將軍督撫大吏等。以乾隆五十五年。朕八旬萬壽。籲請舉行慶典。朕因王公內外大臣等。身際昌期。久承渥澤。臚歡祝嘏。出自積誠。且朕自臨御以來。親理萬幾。孜孜不倦。五十餘年。如一日。茲仰荷

上蒼眷佑。

列祖垂麻。膺受純熙。錫光篤慶。躬躋上壽。五世一堂。實古所未有。允宜光昭盛軌。以答

昊貺。若卻而不行。轉覺矯情。是以特俞所請。並恐王公內外大臣等。遇事鋪張。業經諄切諭令止照。

聖母皇太后六旬七旬八旬

萬壽慶典之例備辦。毋得稍有加增。現在王公內外大臣等。因朕俯允所請。踴躍歡忭。亟欲抒忱。其應備儀文。典禮甚鉅。若不專派大臣董理其事。恐承辦之員。未喻朕意。仍不免踵事增華。致滋繁費。實非所以體

朕嘉與諸臣效誠獻悃之心也。所有五十五年萬壽慶典各事宜。著派阿桂和坤劉墉福長安胡季堂金簡李綬伊齡阿總辦。以期經理得當。用光鉅典。○五

十五年

諭朕披閱康熙年間

萬壽盛典。恭祝

聖祖仁皇帝六旬萬壽時。各省老民多有來京慶祝者。今朕壽屆八旬。普天同慶。薄海臣民咸深忭舞。朕恐外省文武大員紛紛籲請。是以每省酌派二三元。並令各帶道府丞倅將備等官來京。以遂其祝釐瞻覲。

之忱。至各省耆民人等。雖未降旨。准其赴闕。而草野情殷。葵向思欲。遠來效悃。祝延萬壽者。各省想亦不少。朕思年老之人。正須頤養。長途跋涉。未免辛勤。或因不服水土。偶生疾病。轉非體恤高年之意。不但外省地方。道路遙遠。不便前來。即順天直隸老民。僻處鄉隅。亦不必齊赴京師。致滋勞頓。前已於恩詔內。令查明各省耆民。資以粟布銀兩。普被恩施。茲特降諭旨。著各督撫轉飭地方官。出示曉諭。凡欲來京慶祝之老民等。俱著不必前來。以副朕安老引年之至意。

○又

諭本年為朕八旬壽辰。內外臣工。情殷祝嘏。籲請舉行慶典。用抒慶忭之忱。所辦工作。點綴朕尚未經寓目。昨詣恩慕寺永甯寺拈香。始見道旁點景處所。過於繁費。臣工等固屬競效臚歡。而踵事增華。不但不以為喜。抑且心覺不安。朕臨御五十五年。海宇昇平。太和翔洽。幅員廣拓。夷裔咸賓。朕躬壽躋八旬。精神強固。曾元行慶。五世同堂。凡茲備福克膺。皆賴

昊蒼篤祐。然自慚薄德。兢業彌深。不敢以景運之增隆。

遂謂

天人之協應。是以勤求宵旰。敬念庶徵。惟日孜孜。益懷

寅畏。思以仰酬。

鴻貺。並非故示謙沖。本年自七月而後。藩部君長等祝釐入覲。雖設樂賜燕。朕心不遑暇逸。惟懼稍廢政務。即本日距萬壽之期。不過三日。猶復披覽奏章。召見大臣。寧以時際隆平。遂敢謂豫大豐亨。侈然自足耶。且辦理慶典。從前因恭遇

聖母皇太后萬壽大慶。合萬國之歡心。躬親孝養。娛侍慈寧。茲朕年登八袞。猶以不及恭慶。

皇考六旬暨

聖母皇太后九旬為憾。撫今追昔。愴然於懷。方深感慕。



今歲雖循例舉行慶典。難卻臣民之請。實不忍以幸  
值慶辰。遽思行樂也。即如所演

大慶戲劇原係

皇考恭祝

皇祖萬壽舊本從前

聖母皇太后五旬六旬七旬八旬萬壽慶節。朕屢加增  
改。綵舞稱觴。現今皇子大臣等。雖有進呈樂章。以其  
詞過頌揚。亦止節其靡文。並未加之潤色。朕之崇實  
黜浮。不肯稍事鋪張。於茲可見。再平日興建工程廟  
宇。皆係經營規制。嚴肅觀瞻。可以垂諸永久。猶常引

以為過。著之論說。若此次點景綴設。不過塗飾一時。聊以娛目。更為無益繁文。幸荷

上天恩佑。彌月晴明。設或連遇風雨。豈不徒耗物力耶。今已成事不說。未便全行裁撤。仍著該管大臣。將一應彩飾。量為減省。以示朕戒。靡崇儉至意。○又

諭。朕本年八旬萬壽。寰宇臚歡。薄海內外臣民。咸深慶忭。即在屬國藩封。或親赴闕廷。或遣使叩覲。無不競趨王會。抒悃祝釐。外省將軍督撫副都統提鎮藩臬等官。自必情切葵傾。羣思瞻覲。第念各省文武大吏。職守綦重。若同時並赴。恐地方營伍事務。管理乏人。

或有貽誤。轉非故事。效誠之意。朕於各省將軍督撫副都統提鎮藩臬內。每省各酌派二三員。均於八月初五日以前到京。並各酌帶道府丞倅將備等二三。人。隨同班列。其未經派定來京者。毋用紛紛籲請。庶各省文武官員。既得遂其祝嘏之忱。而於本任職司要務。又可不虞曠廢。方為妥善。○是年。

高宗純皇帝八旬萬壽。前期遣官致祭嶽鎮海瀆風雲雷雨火各神。及

前代帝王陵寢。

先師孔子闕里。正月。琉球國王尚穆。暹羅國王鄭華。

遣陪臣朝正。廓爾喀國長拉特納巴都爾。遣番  
目入覲。恭獻

壽經。俱豫祝

萬壽如禮。七月。

駕駐避暑山莊。舉行慶典。回子王公伯克。及哈薩克汗  
台吉之子弟。於初七十二等日。內外札薩克諸  
蒙古汗王貝勒貝子公額駙台吉等。新封安南  
國王阮光平。於初九日。朝鮮國王李祘。南掌國  
王召溫猛。新封緬甸國長孟隕。皆遣陪臣於十  
一日。四川甘肅土司。臺灣生番。於十三日。俱叩

親於

避暑山莊。仍入京稱慶如禮。是月二十四日。

啟蹕回御園。八月十二日。遣親王等。祇告

天

地

太廟

社稷

奉先殿

駕由

圓明園進宮。鹵簿用導迎樂外。兼設

萬壽衢歌。分為十二班。次於

鑿仗。侍衛等奉引

慶輦。各恭奉

萬年如意一柄。由

圓明園至西華門。沿途恭備景亭。競獻歌舞。歡迎  
夾道。溢巷闐衢。十三日。

御太和殿升座。王以下文武百官。暨蒙古回部。安南國  
王。朝鮮。安南。南掌。緬甸等國使臣。金川土司。臺  
灣。生番等。恭進

萬壽賀表。行慶賀禮如儀。還宮。

御內殿。

妃

嬪行慶賀禮。

妃

嬪還宮。

皇子

皇孫

皇曾孫

皇元孫行慶賀禮。俱如儀。候補候選及原任官員。

詔准於

午門外行禮。十六日。

幸御園。二十日。

御正大光明殿筵燕。○五十九年

諭。我國家重熙累洽。

列祖相承。薄海昇平。遐荒賓服。朕纘膺統緒。荷蒙

昊蒼篤佑。於今五十九年。惟日孜孜。無時不以敬

天勤民為念。乾隆五十五年。屆朕八旬壽辰。因內外大

小臣工。再三籲懇。舉行慶典。曾降旨允其所請。並飭

令黜華崇實。毋得過事虛糜。明年乙卯。正屆臨御六

十年國慶。中外臣工。即有以福祚延長。史冊罕觀。宜



舉行慶典為請者。朕初亦以國慶駢蕃。王大臣等杼  
枕奏懇。難以固行拒卻。今思乙卯元旦。適逢日食。近  
復查是年上元。又值月食之期。雖日月薄蝕。躔度本  
屬有定。數千百年前。皆可推算而得。所謂千歲之日  
至。可坐而致者。但新正一月之間。朔望俱有虧食。此  
正

上天垂象示儆之意。且京師自上年冬初得雪。迄今未  
霽。祥雲。朕盼澤焦勞。虔誠祈禱。尚未得邀渥澤。推求  
其故。或即此欲准舉行慶典之一念。已近於滿假。以  
致不能感召休和。而明正朔望。適有日月虧食之事。

不可不彌懷寅畏。亟思修省。所有乙卯年慶典。著毋庸舉行。是年八月。朕仍駐蹕熱河。不復照五十五年之例。先期回京受賀。庶幾改過不吝。若過而不改。則為過滋甚。如內外大臣。尚有未喻朕意。再行奏請者。朕必不加允准。並當治以應得之罪。此不特王大臣等為朕股肱。咸宜善體朕意。即天下臣民亦當共見共聞者。朕現因雪澤未霑。省愆思過。宵旰靡寧。或者恃此一念。可冀

天心協應。

鴻貺克臻。俾閭閻咸登樂利。是則朕所期望不敢必者。

也。若天下臣民以乙卯年停止慶典。無由伸其愛戴之忱。意有未愜。將來丙辰年歸政後。遇朕壽辰。彼時嗣皇帝以天下養。率領臣民為朕祝嘏介釐。以洽輿情。而昭盛典。原無不可。朕此時則惟有倍加乾惕。勤政愛民。不敢以時際隆平。稍涉鋪張。致蹈盈滿之戒。

○又

諭朕臨御天下五十九年。仰蒙

昊蒼眷佑。

列聖貽庥。薄海昇平。梯航嚮化。重熙累洽。惟日孜孜。無時不以敬。

天勤民為念。行慶施惠。錫祜延禧。普免漕糧二次。地丁錢糧四次。而偶遇水旱偏裊。隨時蠲租。賜復賑貸。兼施。不下帑金數千萬兩。所以休養生息。子愛黎元。至周且渥。茲紹膺統緒。明歲正屆六十年。粵稽史冊。前代帝王享國長久者。未可多得。即有一二。或係沖齡踐阼。用能多歷年所。朕則春秋二十有五。始即位。誕膺大寶。迄今八旬。開四。康彊逢吉。五代同堂。景運增隆。寰瀛寧謐。享國之年。幸周甲子。壽祚延洪。實為古今罕覩之盛事。此皆上蒙

昊貺駢蕃。克膺備福。朕於感荷之餘。彌深兢業。早經欽

天監推算六十年元旦日食。上元月食。古來史傳所載。有日食修德。月食修刑之說。固因

上天垂象。理宜修省。其實君人之道。於德刑二事。平日本宜刻深兢勵。亦何待日月薄蝕。始懷寅戒之心。應天以實。不以文。與其託諸空言。寧若見諸行事之實。修德莫大於愛民。若覃敷恩澤。加惠閭閻。俾海寓子民。共臻樂利。則所謂修德。孰大於是。所有六十年各省應徵漕糧。著再加恩普免一次。其應如何分年輪免之處。仍著該部覈議具奏。至以修刑而論。則停免勾到。即所以恤刑。但赦非善政。利於宵小。而不利於

善良。昔人即有此論。明年係六十年國慶。後歲丙辰為嗣皇帝即位元年。俱應錫慶施仁。矜恤刑獄。若今歲停勾。則二年連緩。秀民恃有寬政。作姦犯科者。無所做畏。轉非辟以止辟之意。是以本年仍照舊勾到。明年元旦。著照五十一年之例。不御殿。不受朝賀。是日午後。向有諸王暨皇子皇孫等內廷家燕之例。五十一年元旦日食復圓後。曾經舉行。明年究係六十年周甲年分。所有內廷家燕。亦著一併停止舉行。朕於是日亦不御禮服。照每年例。恭謁。

奉先殿

堂子及

先師各等處。行禮時。御龍袍貂褂。將屆日食時。即換常服。以示寅恭而寓修省。日月薄蝕。躔度本屬有定。數千百年後。皆可推算而得。所謂千歲之日至。可坐而致。但元旦上元。適值日月虧蝕。究為

昊穹示儆之象。幸

天恩垂佑。適在明歲。為朕即位周甲告成之年。自應祇承無斁。設在丙辰正月。則為嗣皇帝即位之元年。於吉祥盛事。轉為未嫌。是即日月薄蝕一事。而

上天之篤佑朕躬。以貽我子孫萬年無疆之庥者。至優

至厚。朕惟有益感。

天恩倍深乾惕。又明年乙卯。為朕臨御六十年。本欲於萬壽節前。由熱河回京受賀。今春因中外臣工懇請舉行慶典。適以上冬雪澤未獲優霑。春間又復缺雨。業經降旨宣諭。令將明年慶典停止舉行。若仍照庚戌年八月之例。於萬壽前回京。則王公外藩以及大小臣工等。必又再四懇請舉行慶典。則似朕今春所降諭旨。轉為不誠。是以明年仍定於熱河駐蹕。過萬壽後再行回鑾。俟至丙辰正月。歸政嗣皇帝。以符正月上日受終文祖之義。彼時備儀授受盛典。光昭嗣



皇帝率領臣民以天下養。介禧祝嘏。慶洽敷天。尤為  
千古罕覩盛事。實我大清億萬載無疆之福也。○嘉  
慶元年八月十三日。

高宗純皇帝萬壽聖節。行慶賀禮。是日早。鑾儀衛豫

陳

法駕鹵簿於

澹泊敬誠殿前。設中和韶樂於

澹泊敬誠殿檐下兩旁。設丹陛大樂於

二宮門內兩旁亭內。俱北嚮。設

仁宗睿皇帝拜褥於

澹泊敬誠殿內正中。扈從之和碩親王以下文武  
官員及蒙古王貝勒貝子公台吉土爾扈特等。  
俱蟒袍補服咸集。鴻臚寺官引和碩親王以下。  
三品官員以上及蒙古王貝勒貝子公三品以  
上台吉等。至

澹泊敬誠殿階下兩旁。按次排立。四品以下各官  
台吉等。俱在

二宮門外。按照品級排立。禮部堂官奏請

仁宗審皇帝具龍袍衮服。先詣

澹泊敬誠殿內祇俟。屆時禮部堂官奏請

高宗純皇帝御龍袍衮服。

升澹泊敬誠殿寶座。中和韶樂作。奏乾平之章。

高宗純皇帝升座。樂止。鑾儀衛官贊鳴鞭。階下三鳴鞭。鳴贊官贊進班。丹陛大樂作。奏慶平之章。

仁宗睿皇帝至拜褥後立。鴻臚寺官引王以下文武各官排班立。鳴贊官贊進。

仁宗睿皇帝進。至拜褥上立。王以下各官皆進。就拜位北嚮立。贊跪。

仁宗睿皇帝跪。王以下各官皆跪。贊叩興。

仁宗睿皇帝率王以下各官。俱行三跪九拜禮。贊退。

仁宗睿皇帝仍退至原位立。王以下各官皆退。復原班立。樂止。鑾儀衛官贊鳴鞭。階下三鳴鞭。禮部堂官奏禮成。中和韶樂作。奏泰平之章。

高宗純皇帝起座還宮。

仁宗睿皇帝亦隨還宮。樂止。王以下各官皆退。內監奏請

高宗純皇帝御內殿升座。

內庭主位具禮服。行六肅三跪三拜禮如儀。至在京諸王文武百官。俱於是日早。具朝服。於

午門外。依次排班。行三跪九叩禮。二年三年儀節

均同。○十月初六日。

仁宗睿皇帝萬壽聖節。行慶賀禮。是日早。鑾儀衛陳法駕鹵簿。樂部和聲署設樂懸。鑾儀衛設

仁宗睿皇帝拜褥於

正大光明殿內正中。

皇子王以下各官咸蟒袍補服。鴻臚寺官引

皇子和碩親王以下。文職三品武職二品以上官員。在

正大光明殿階下兩旁。按次排立。文職四品武職三品以上各官。俱在

出入賢良門外。按照品級排立。禮部堂官奏請

仁宗睿皇帝具龍袍袞服。先詣

正大光明殿內祇候。屆時禮部堂官奏請

高宗純皇帝御正大光明殿。中和韶樂作。奏乾平之章。

高宗純皇帝升座。樂止。鑾儀衛官贊鳴鞭。階下三鳴鞭。

鳴贊官贊排班。丹陛大樂作。奏慶平之章。

仁宗睿皇帝就拜褥後立。鴻臚寺官引

皇子王以下文武各官排班立。鳴贊官贊進。

仁宗睿皇帝進。至拜褥上立。

皇子王以下各官皆進。就拜位北嚮立。贊跪。

仁宗睿皇帝跪。

皇子王以下各官皆跪。贊叩興。

仁宗睿皇帝率

皇子王以下各官俱行三跪九叩禮。贊退。

仁宗睿皇帝仍退至原位立。

皇子王以下各官皆退。復原班立。樂止。鑾儀衛官贊鳴鞭如前。禮部堂官奏禮成。中和韶樂作。奏泰平之章。

高宗純皇帝起座還宮。樂止。禮部堂官奏請

仁宗睿皇帝御正大光明殿。中和韶樂作。奏乾平之章。

仁宗睿皇帝升座。樂止。鑾儀衛官贊鳴鞭如前。鳴贊官贊排班。丹陛大樂作。奏慶平之章。鴻臚寺官引皇子王以下文武各官排班立。贊進跪。

皇子王以下文武各官行三跪九叩禮。贊退。

皇子王以下文武各官俱退。復原班立。樂止。鑾儀衛官贊鳴鞭如前。禮部堂官奏禮成。中和韶樂作。奏泰平之章。

仁宗睿皇帝還宮。樂止。

仁宗睿皇帝御內殿升座。

孝淑睿皇后



貴妃

妃

嬪於

仁宗睿皇帝前行六肅三跪三拜禮禮成。

仁宗睿皇帝起座。

孝淑睿皇后

貴妃

妃

嬪還宮。二年三年儀節均同。○四年十月初六日。

仁宗睿皇帝萬壽聖節奉

旨。初六日。王公大臣官員。俟朕

壽皇殿行禮。回宮後。在乾清門外行禮。○五年儀節同。

○八年

諭。現屆萬壽節內。所有內外各衙門。呈遞奏章。或用黃摺。或竟用白摺。殊覺參差。嗣後每屆萬壽及年節內。應穿線服之期。內外文武各衙門。如遇奏事。則用黃面白摺。○十二年奉

旨。嗣後呈遞萬壽賀摺。著以十月初一日為始。若十月初一日以前。外省摺差。有專為呈遞賀摺來者。奏事官員不准接受。如係奏事之摺。仍照常接遞。○十三

年

諭朕自臨御以來。嚴飭各督撫等。於任土作貢之外。不得別有進獻。各督撫等日久遵循。罔敢違逾。自己咸知朕意。惟來年為朕五十誕辰。該督撫等承受渥恩。情殷祝嘏。或以五旬慶節。非常年萬壽可比。輒欲競獻珍奇。用申誠悃。或督撫本無此意。而屬員等藉端慫恿。希圖見好。且可從中獲利。亦情事之所必有。在封疆大吏。共勵廉隅。斷不至因祝釐進獻。致有簞簞不飭之事。但恐此端一開。則爭長見巧。誇多鬪靡。其弊有不可勝言者。况宮府所藏。百物充牣。朕躬行節。

儉。凡珍異華美之物。皆所不取。實由天性。初非出於矯強。諒亦諸臣所共喻。明年五旬慶辰。除該督撫應進土貢。仍准循例進獻備賞外。所有金珠玩好各物。概不准呈遞。若督撫中有准其屆期來京申祝者。亦止准呈遞如意。或係科甲出身。素工詞翰者。並准其進獻詩冊書畫。俾展慶忱。儻經此次訓諭之後。該督撫等復有違例進獻珍玩者。必當加以譴責。該督撫等務宜敬謹懍導。以副朕黜華崇實。諄諄教誡之至意。○又

諭。從前我

皇考高宗純皇帝萬壽旬慶。皇子皇孫等祝嘏呼嵩。情殷慶獻。仰蒙

俯鑒。惻忱。曲加體恤。豫

賜多金。備進貢品。

延釐錫福。

盛典昭垂。明歲為朕五旬萬壽。諸王誼屬宗親。自必同殷祝頌。因思儀親王成親王。係朕之兄。慶郡王永璘。係朕之弟。定親王綿恩。在朕諸姪中居長。且係御前大臣。其次即榮郡王綿億。亦在內廷行走。俱較諸王為近。允宜酌加錫賚。用遂抒誠。儀親王成親王慶郡

王永璘著各賞銀一萬兩。定親王綿恩著賞銀八千兩。榮郡王綿億著賞銀六千兩。均由造辦處給發。祇領俾從容備進貢物。此外諸王仍照每年萬壽慶節循例獻祝。毋許多備貢品。儻於例外加增。朕亦斷不賞收。諸王其各懍遵訓諭。以副朕意。○十四年

諭。本年朕五旬萬壽。前經派出督撫及將軍提督副都統名數。屆期來京。隨班祝嘏。著傳諭伊等。俱於九月十五日以後陸續到京。不必前赴熱河。亦不准迎赴石槽等處行宮接駕。自十六日至二十日。此五日內。分日具摺請安。違者治罪。至伊等獻悃輸忱。現已排

定日期。准令恭進膳品。萬壽正日。准各恭遞如意一柄。此外惟年例應進土貢及有備進書冊字畫者。尚准其呈遞。其珠玉陳設等件。一概不准進獻。朕不但不行賞收。並不准呈覽。○十八年

諭

十月初六日為朕壽辰。朕御乾清宮。皇子諸王貝勒貝子公。文武頭品大臣。二品內廷行走諸臣。御前侍衛。乾清門侍衛。俱在乾清宮行禮。二品文武大臣。三四五品京堂。俱在保和殿階下向乾清門行禮。除此俱在本衙門行禮。作樂排儀仗照常。不必宣表。行禮後朕酌簡數人。進寧壽宮入座賜燕。○二十三年

諭朕五旬誕辰。曾先期降旨。不准各督撫進獻金珠玩好等物。來年為朕六旬正誕。該督撫等情殷祝嘏。因朕壽登周甲。又非五旬可比。或欲加意增華。用抒忱悃。惟是吏治未醇。民俗未正。方抱愧之不暇。况朕敦崇節儉。出於本性。來年並不舉行慶典繁儀。著通諭直省督撫。除應進土貢仍循例備進外。所有金珠玉器陳設。仍一概不准進呈。其督撫中有派出屆期來京祝嘏者。准其呈遞如意暨詩冊書畫。並備賞綉緞。以及食品等件。俾展慶忱。該督撫等務各敬謹懍遵。用副朕諄諄誥誡之至意。○又



諭本年萬壽慶辰。朕駐蹕興隆寺。隨扈王公大臣官員。即於行宮行禮。著留京王大臣傳諭儀親王成親王慶郡王永璘及在京王公大臣等。概不許差人至行在呈遞如意貢品。其輪赴行在接駕謝恩之人。亦不准攜帶如意至彼呈遞。○又

諭。明年朕六旬正壽。聞各部院衙門。自西直門至圓明園。沿途豫備建設經壇。藉申頌祝。在諸大臣情殷愛戴。自可納其悃忱。其順天府屬紳士。並各省候補候選降調人員。以及緣事廢員。從前亦有請建經壇之舉。人多費廣。未免徒事虛糜。朕花甲甫周。惟期惠及

臣民一應縟節繁文。俱從省約。著通行曉諭。如該紳士廢員等。有呈請建設經壇者。該督撫及順天府尹早行禁止。不准代為陳奏。俟朕七旬正壽。再當俯允所請也。○二十四年

諭。國家遇有旬慶大典。及塞輅時巡。臣工等例得呈獻詞章。前因漫無限制。特降旨定以等差。自能文之宗室王公。以及內而滿漢大臣。京堂翰詹科道。外而督撫。凡由科甲出身者。准其備進。此外概不准呈遞。本年朕六旬大慶。中外臚歡。大小諸臣。情殷祝嘏。自應量為推廣。以達下情。除原准備進各員外。凡在京滿

漢文職三品以上。在外督撫學政及科甲出身之藩  
臬。並司員中書等之例得考差者。如願呈獻。准其一  
體備進。○道光元年。

宣宗成皇帝萬壽聖節。詣

皇太后宮行禮。還宮。不御殿受賀。王以下文武大臣官

員。於

乾清門外行禮。○二年儀節同。○三年

諭本年八月初十日。朕萬壽慶辰。是日恭詣

皇太后宮行禮後。御正大光明殿受賀。所有王公百官。

俱著毋庸隨往綺春園行禮。○十年

諭明年朕五旬萬壽。各省督撫及將軍提鎮等。俱不准  
奏請來京祝嘏。○十一年

諭本年八月。係朕五旬萬壽慶辰。業經降旨。令各省督  
撫將軍副都統等。俱著不必進京朝賀。惟御前乾清  
門行走之蒙古汗王公台吉等。因係祝嘏之期。仍未  
免紛紛在理藩院呈請。朕日理政務。不尚虛文。是以  
諄諄降旨。面諭諸臣。於本年朕萬壽慶辰。俾各該地  
方。仍照向年一體豫備。不可稍加繁文。其各蒙古人  
等舊習樸實。朕亦推誠優待。該王公台吉等。更不可  
入於虛浮。况各蒙古王公等。八月來京。而年終又屆

年班。往來馳驅。不無浮費。於體恤蒙古臣僕之意。殊多未愜。即著理藩院傳諭御前乾清門行走之蒙古汗王公台吉等。於本年八月。俱不必進京祝嘏。以示恤念。蒙古崇實黜華至意。○又奉

旨。本年朕五旬萬壽。著毋庸舉行告祭禮。所有升殿筵燕。俱著停止。○十六年。

宣宗成皇帝萬壽聖節。

皇子在

正大光明殿階下行禮。○二十一年奉

旨。本年朕六旬萬壽。著毋庸舉行告祭禮。所有升殿筵

燕均著停止。仍照常年恭詣。

皇太后宮行禮後。升正大光明殿受賀。○又

諭。據禮部奏廢員耆民具呈祝嘏。請令一體隨班行禮等語。本年朕六旬萬壽。前經降旨停止。升殿筵燕。所有該廢員耆民等呈請隨班叩祝之處。著不准行。○

二十九年

諭。本日禮部將萬壽禮儀具題。現在朕躬尚未照常。暫停受賀。所有向來在圓明園二宮門內行禮之王公大臣文武官員。著仍照舊。於是日辰刻向上行禮。其餘文武各員。著在午門外行禮。○三十年五月

諭本年六月初九日為朕誕辰。王公大臣俱著毋庸呈遞如意。俟二十七箇月後照常舉行。○咸豐三年

諭禮部具題本年六月初九日升殿慶賀禮儀。所有在京王公大臣官員著照例行禮。毋庸宣表。並著停止筵燕。○十年

諭本年朕三旬萬壽。各省督撫及將軍提鎮等俱不准奏請來京祝嘏。○又

諭本年朕三旬萬壽。著毋庸舉行告祭禮。所有升殿禮儀著停止。○又

諭本年朕三旬萬壽。所有前任二等侍衛慶志等暨耆

民情殷叩祝者。俱准其附於百官之末。另班行禮。

又

諭本月初九日。著王公百官在乾清宮行禮。著照圓明園正大光明殿例豫備。有無應行酌改之處。著御前大臣會同該部衙門查照舊例議奏。○十一年。

文宗顯皇帝萬壽聖節。

皇子在

澹泊敬誠殿階下行禮。○又

諭本年六月萬壽。除各衙門有執事人員。照例來行在當差外。其餘文武各員。均著毋庸來行在行禮。○同



治元年三月二十三日。

穆宗毅皇帝萬壽聖節。

諭朕奉

慈安皇太后

慈禧皇太后懿旨。是日朕詣

兩宮

皇太后前行禮服色。著改為尋常袍龍褂。禮畢仍易常服。至禮部奏擬請是日內廷王公大臣在養心殿行禮之處。亦未允協。著禮部查照乾清宮行禮成案辦理。○三年

諭本月二十三日。王公百官均著在乾清宮行禮。○五

年

諭禮部具題本年三月二十三日萬壽應行禮儀一本。所有王公大臣官員。著在乾清宮行禮。停止筵燕。餘依議。嗣後內閣票擬萬壽禮儀本內。著於現票雙籤外。添票著在乾清宮行禮。停止筵燕。餘依議一籤。○

光緒三年。欽奉

慈安端裕康慶昭和莊敬皇太后

慈禧端佑康頤昭豫莊誠皇太后懿旨。禮部題皇帝萬壽聖節。正值齋戒之期。援照成案。請欽選一日行慶

賀禮等語。皇帝萬壽。著於六月二十六日行慶賀禮。嗣後即照此旨行。○又

諭。六月二十六日。王公百官均著在乾清宮行禮。○

十六年

諭。本年朕二旬萬壽。王公百官仍著穿蟒袍補服七

日。○又

諭。本年朕二旬萬壽。著毋庸舉行告祭禮。所有升殿禮儀。著停止。○又

諭。本年朕二旬萬壽。各省督撫及將軍提鎮等。俱不准奏請來京祝嘏。○又

諭。本年朕二旬萬壽。所有聽戲之各侍郎。著准其呈遞如意。○又

諭。本年朕二旬萬壽。遵照道光二年欽奉

諭旨。所有上書房師傅。南書房翰林。不論品級。均著准其呈遞如意。○十七年。

皇帝萬壽。照常行禮。樂設而不作。停止聽戲。